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主計總處 函

地址：10065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2號
傳 真：(02)2380-3846
聯 絡 人：周明政
電子郵件：ag9757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主綜督字第10506000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修訂「主計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」，以及「物品管理作業」、「人事費-薪給作業」及「加班申請與費用核發作業」共通性作業跨職能整合範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參採。

說明：旨揭範例參考以往違失案例、配合法規異動與實務運作流程等檢修作業程序說明及控制重點，以及整併性質相近作業，另配合行政院104年7月17日訂頒「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」修正作業層級自行評估表件。修訂後範例已登載於本總處網站(<http://www.dgbas.gov.tw>)政府內部控制專區，請各機關自行下載參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蒙藏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

副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2015-01-07
交15:56:45